

博士班專門學科考試(proposal)申請說明

- 一·申請本學期專門學科考試者須於**口試三週前**提交申請表；注意事項如下：
 1. 口試截止日同當學期校訂之學位考試期限。
 2. 申請前請確認已完成課程規定和資格考核。
 3. 與指導教授確認口試細節後填妥**博士班專門學科考試(proposal)申請表**，並經指導教授簽核後送交系辦。
 4. 口試場地自行網路預約：<https://esystem.csie.ntu.edu.tw/>。(權限請洽所屬實驗室網管)
 5. 口試當日茶水自備。如需茶杯、茶壺等可至 R205 系辦工借用；事後洗淨歸還。
 6. 口試時間遇午晚餐 12:00-13:00 或 18:00-19:00 可為委員申請餐盒(現為 100 元便當)；須於口試前兩日告知。

- 二·送交申請表次週可至系辦領取口試邀請函等相關文件，同時確認資料無誤：**(1-2 項事前作業；3-6 項口試當日用)**
 1. 邀請函(每位委員一份/請事先發送)
 2. 考試公告(張貼於口試場地/口試後請撤除)
 3. 專門學科考試申請書乙份
 4. 成績單一份
 5. 便條紙(每位委員一份/個別評分用/不記名)
 6. 評分表一份(每位委員簽名/召集人平均分數後登錄)

※相關法規內容請參照同學所屬學年度之修業規定。